

仁怀市人民医院产后康复中心装修改造项目

需求公示

(一) 一般资格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有效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份（含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如税务局和社保局出具的书面证明或网银缴费凭证等）；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投标供应商须承诺并提供信用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①根据《遵义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整改提升工作方案〉》（遵财采(2022)17号）、《遵义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遵财采(2022)37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以当地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为准）

②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证明材料，若未提供，视为非中小企业参与投标，其投标无效。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二) 专业资格要求：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以及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采购范围

主要内容：仁怀市人民医院产后康复中心改造，包含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及相关附属工程。

无效投标文件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

1. 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公章及签字的；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 竞标初始报价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 最后报价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的预算控制价的；
6. 响应文件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10.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无效。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3.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 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 应予废标: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 废标后, 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 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最高限价: 780000 元